

臨時提案

臨-090167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0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蔡適應、陳歐珀、鄭寶清、吳琪銘等 14 人，鑑於目前護照規費 1,300 元，然而實際上，單本護照成本僅 699 元，與規費定價相比，明顯偏高，有失合理。考量近年護照發放量逐年增加，去年度發放數量逾 200 萬本，顯見我國人民護照辦理之需求。外交部領事局去年度護照規費收入 26 億元，為年度單位歲出預算兩倍。參酌外交部領事局的成立目的，應以服務民眾為其本務，而非謀取利益。因此，基於目前護照規費超過合理收益範圍，建請外交部領事局將現行護照規費降至 1,000 元整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單位：本

年度		99	100	101	102	103
護照和發量	合計	1,337,604	1,568,365	1,606,468	1,850,985	1,909,184
	晶片	1,331,556	1,561,514	1,599,931	1,845,144	1,903,926
	非晶片	6,048	6,851	6,537	5,841	5,258

說明：

- 一、目前的護照規費為 1,300 元，但經估計一本護照的實際成本卻是 699 元，二者差距甚大，可知目前護照規費明顯偏高。
- 二、又參照上表發現，我國人民辦理護照是逐年增加，至去年止已超過一年兩百萬本，顯見我國人民辦理護照需求踴躍，據此外交部就辦理護照所增加之器材或人力成本，應可填補，尚無有虧損之虞。
- 三、次按，參酌外交部領事局成立的目的，乃在於提供服務於人民，而非以營利為目的，謀取利益。
- 四、惟外交部領事局去年度的護照規費，收入達 26 億元，是年度單位歲出預算的兩倍，足以證明，該局就辦理護照所訂的價格，已偏離該局成立的目的。

五、故綜上所述，建請外交部領事局將現行規費降至 1,000 元整。

提案人：	蔡適應	陳歐珀	鄭寶清	吳琪銘	
連署人：	楊 曜	林昶佐	呂孫綾	陳亭妃	羅致政
	葉宜津	王定宇	林俊憲	陳賴素美	鄭運鵬